

##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1月9日，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张峰、张馨月于西安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向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申请300万元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峰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馨月系公司董事；张峰与张馨月系夫妻关系。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峰、张馨月回避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无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峰	西安市雁塔区铭城16号	自然人	-
张馨月	西安市雁塔区铭城16号	自然人	-

### (二) 关联关系

张峰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馨月系公司董事；张峰与张馨月系夫妻关系。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向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支行申请贷款额度300万元，期限12个月；公司以五项软件著作权、九项实用新型专利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峰、公司董事张馨月为上述贷款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张峰、张馨月为本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是无偿的，也未要求公司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该项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促进公司的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1日